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6年度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6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2026年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
预算批复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一、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三、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四、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六、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七、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一部分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促进依法理财，建立透明预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部门预决算信息包括预算收支安排、预算执行、决算数据等。

第四条 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原则：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确保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和完整。

第五条 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包括：

（一）部门文件。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二）部门概况。包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实有人员等情况。

（三）预决算收支情况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使用情况等。

（四）情况说明。包括预决算年度收支、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三公”经费、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等情况说明。

（五）名词解释。对预决算中相关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预决算及相关报表应在经丹东市财政局批复后 20 日内在本市政府门户网站“财政预决算”专栏和本单位网站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询监督。

第七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第一条 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或决定、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或决定、市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或决定在本行政区域内的遵守和执行。

第二条 主持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决定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额的分配。

设立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听取其对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确认其对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审查的结果。

指导本行政区域内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工作。

第三条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本市出缺的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接受由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的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辞职。

第四条 召集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在会议举行前，决定会议召开日期，提出会议议程草案，提出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决定列席会议人员，完成会议其他准备事项。新一届市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举行前，还须提出方案审查委员会、计划和预算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

主持市人民代表大会预备会议。根据五分之一以上代表提议，决定临时召开市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第五条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的时候，可以提出属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职权范围内的议案。

第六条 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第七条 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预算调整方案。

审查和批准市本级财政年度决算。

第八条 决定授予市级荣誉称号。

第九条 撤销县（市）、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议；撤销市人民政府不适当的决定、命令和规章。

第十条 决定公安、司法机关依法提请常务委员会许可或者决定的事项。

第十一条 听取和审议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的专题工作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必要时可以作出相应的决议。

第十二条 对法律、法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或决定、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或决定和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或决定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

听取和审议执法检查报告，必要时可以做出决议、决定。

第十三条 受理人民群众对市人民政府、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及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对上述国家机关工作中重大涉嫌违法案件实施监督。

第十四条 对市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进行评议；组织由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和常务委员会任命的人员进行述职并对其述职情况进行评议。

第十五条 依法组织特定问题调查委员会，可以根据调查委员会的报告，做出相应决议。

第十六条 依照法律规定任免、决定任免、批准任免国家工作人员。

第十七条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举行会议的时候，提出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罢免案。

第十八条 在市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可以接受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市人民政府领导人员、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出的辞职；

决定撤销个别副市长和由常务委员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职务。

二、机构设置

纳入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1 个：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第三部分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6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综合预算收支指标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373.53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73.53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
5. 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6. 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其中上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超收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373.53 万元，其中：

1. 基本支出 2110.53 万元；
2. 项目支出 263 万元。

在支出预算中债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0 万元；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263 万元。

2026 年预算收支比上年增加 124.32 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为人员调整和全市落实调资工作，人员经费增加。

二、部门管理专项资金情况

2026 年，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管理专项资金共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其中：0 项目 0 万元；0 项目 0 万元（需列出所有项目）。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6 年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445.59 万元，主要包括：三公经费支出 44.55 万元；大楼运行费用、水电、临时人员工资等约 226.88 万元；工会经费、福利费支出 18.33 万元；取暖费支出 33.16 万元；公务用车补贴 93.71 万元，28.96 万元为其他办公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具体为货物 0 万元，服务 0 万元，工程 0 万元；预留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 0 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 0 万元。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为 44.55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 43.55 万元，比上年无增减变化。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25) 年	2026年
合计	44.55	44.55
1. 因公出国（境）费	0	0
2. 公务接待费	1	1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55	43.5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0
公务用车运行费	43.55	43.55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 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 0 台，金额 0 万元，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6 年应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实际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 1 个，编制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2026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2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项目共 2 个，涉及资金 263 万元，编制特定目标类和其他运转类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3. 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及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办公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使用完毕，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为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活动需要合理开支的接待费用。

7.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2026年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批复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7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8.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4.98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2.65
五、单位资金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373.53	本年支出合计	2,373.5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73.53	支 出 总 计	2,373.53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73.53	2,110.53	1,758.65	351.88	263.00
001001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2,373.53	2,110.53	1,758.65	351.88	26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8.52	1,615.52	1,263.64	351.88	263.00
20101	人大事务	1,878.52	1,615.52	1,263.64	351.88	263.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615.52	1,615.52	1,263.64	351.8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0				139.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4.00				1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8	267.38	267.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79	264.79	264.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94	87.94	8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5	176.85	176.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	2.59	2.5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	2.59	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98	94.98	9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98	94.98	94.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7	62.17	62.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81	32.81	3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65	132.65	13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65	132.65	13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65	132.65	132.6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373.53	一、本年支出	2,373.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73.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8.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94.98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2.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373.53	支 出 总 计	2,373.5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73.53	2,110.53	1,758.65	351.88	263.00
001001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2,373.53	2,110.53	1,758.65	351.88	263.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8.52	1,615.52	1,263.64	351.88	263.00
20101	人大事务	1,878.52	1,615.52	1,263.64	351.88	263.00
2010101	行政运行	1,615.52	1,615.52	1,263.64	351.8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0				139.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4.00				12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7.38	267.38	267.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4.79	264.79	264.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94	87.94	87.9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6.85	176.85	176.8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	2.59	2.5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9	2.59	2.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4.98	94.98	94.9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4.98	94.98	94.9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17	62.17	62.1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81	32.81	32.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2.65	132.65	132.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2.65	132.65	132.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2.65	132.65	132.6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10.53	1,758.65	351.88
001001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2,110.53	1,758.65	351.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5.45	1,545.45	
30101	基本工资	569.54	569.54	
30102	津贴补贴	269.40	269.40	
30103	奖金	296.80	296.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6.85	176.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17	62.1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81	32.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9	2.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2.65	132.65	
30114	医疗费	2.64	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91	97.03	351.88
30201	办公费	6.90		6.90
30207	邮电费	11.71	3.22	8.49
30208	取暖费	33.16		33.16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7.27		17.2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55		43.5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3.71	93.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61	0.10	232.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7	116.17	
30301	离休费	16.00	16.00	
30302	退休费	68.62	68.6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2	3.3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23	28.23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总计	44.55		43.55		43.55	1.00
001001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本级	44.55		43.55		43.55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如此表为空表，则表示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表10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6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01001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2106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384.5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运转）				5.91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99.6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68.5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48.29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303.59		
年度绩效目标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坚持稳中求进推动人大高质量发展，为决胜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贡献智慧和力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6-12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6-12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6-12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6-12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6-12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6-12
			预算调整率	<=	5	%	2026-12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6-12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2026-12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6-12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2026-12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6-12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6-12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2026-12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2026-12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6-12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立法监督工作质量		高质高效		2026-12
		经济效益	监督全市经济工作		依法监督		2026-12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对人大工作机构的工作满意度	>=	95	%	2026-12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绩效激励机制		完善机制		2026-12
			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逐步完善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2026年

表17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代表履职专项						
主管部门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24.00						
总体目标	围绕年度重点工作和工作需要，加强对代表的履职能力培训，保障代表视察和依法履职活动的开展，广泛听取人民群众意见；通过对“代表小组之家”建设，组织代表小组开展活动，推动小组活动常态化规范化，增强活动的影响力和实效性，由此提高代表素质，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为代表履职创造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代表履职补贴标准	=	200	元/人/月	2026-12
		时效指标	代表及代表小组活动经费发放及时率	>=	99	%	2026-12
		数量指标	代表履职培训	>=	1	次	2026-12
			调研、视察次数	>=	10	次	2026-12
			订阅代表用书、学习杂志等资料	>=	320	份	2026-12
		质量指标	代表视察内容贴合社会发展热点的合格率	=	100	%	2026-12
			执法检查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合格率	>=	100	%	2026-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创新监督模式		创新模式		2026-12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市改革发展的影响力		有所提高		2026-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项目(政策)名称	人大履职工作专项						
主管部门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丹东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39.00						
总体目标	提升全民环保意识，促进节能减排工作的有效落实；规范、促进我市部门预算水平的提高；扎实做好立法工作，切实加大监督力度，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依法对市重大事项、重大项目行使跟踪、调查、视察，切实加强自身建设，为新一轮振兴发展提供法制、制度、组织等方面保障，及促进各项任务的落实；立足“两个机关”定位，依法履行职责，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执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市人代会会议费标准	=	400	元/人/年	2026-12
		时效指标	人大各项履职工作完成率	>=	95	%	2026-12
		数量指标	调研、视察次数	>=	30	次	2026-12
			专家培训次数	>=	1	次	2026-12
			组织安排法制讲座数量	>=	3	次	2026-12
		质量指标	地方立法贴合丹东实际的合格率	=	100	%	2026-12
			组织实施重点工作跟踪符合当前热点的合格率	>=	95	%	2026-1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创新监督模式		创新模式	
	社会效益指标		对我市改革发展的影响力		有所提高		2026-12

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已分配数	未分配数
合 计			